**附件3:**

吉县2021-2022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任务措施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重点工作** | **主要任务** | **完成时限** | **工程措施** |
| 产业结构调整 | 产业集群综合整治 | 涉气产业集群综合整治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同步完成区域环境整治工作。 |
| 工业源污染治理 | 砖瓦、混凝土搅拌站、木炭、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治理等 | 2021年12月底前 | 砖瓦、混凝土搅拌站、木炭治理，改造后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、35、50毫克/立方米； |
| 无组织排放治理 | 2021年12月底前 | 砖瓦、混凝土搅拌站、木炭、果库等行业完成无组织排放治理。 |
| 重点工业行业 VOCs综合治理 | VOCs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加强VOCs产品质量监督检查，对生产、销售、进口企业5批次涂料、5批次油墨、5批次胶粘剂、5批次清洗剂VOCs含量限值开展抽测。 |
| 产业结构调整 | 重点工业行业VOCS综合治理VOCS监测监控 | 无组织排放控制 | 2021年12月底前 | 16家加油站、5家汽修行业、1家九洲废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、4家木炭厂、2家果筐厂等企业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、工艺改进、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。 |
| 治污设施建设 | 2021年12月底前 | 16家加油站、5家汽修行业改造为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。 |
| 储罐/装载废气综合治理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完成吉县九洲废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储罐浮盘边缘密封改造。 |
| LDAR工作抽检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对LDAR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测和检查。 |
| 能源结构调整 | 清洁取暖 | 散煤治理 | 2021年10月底前 | 完成散煤治理0.05万户。 |
| 煤炭消费总量控制 | 煤炭消费总量控制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全县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1.32万吨以内，同比实现负增长。 |
| 控制农业用煤 | 2021年10月底前 | 对农业大棚热风炉、粮食/烟草/食用菌等燃煤烘干炉窑开展专项排查，发现一台，清理一台。 |
| 锅炉综合整治 | 淘汰燃煤锅炉 | 2021年10月底前 | 全县范围内全面淘汰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，同时加强日常巡查，对新发现的燃煤小锅炉及时淘汰。 |
| 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。 |
| 运输结构调整 | 运输结构调整 | 煤炭企业煤炭清洁运输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全县煤炭行业清洁运输（新能源或国六货车）比例达到80%以上。 |
| 运输结构调整 | 老旧车淘汰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完成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中重型柴油货车。 |
| 车船燃油品质改善 | 打击黑加油站点 | 2021年12月底前 | 组织开展打击黑加油站点（车）专项行动90天，并对不达标油品跟踪溯源。 |
| 油品和尿素质量抽查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实现全县加油站（点）抽检车用汽、柴油年度全覆盖。 |
| 在用车环境管理 | 在用车执法监管 | 2021年12月底前 | 查验过境重型国六燃气车后处理装置。 |
| 2021年12月底前 | 检查排放检验机构，实现排放检验机构监管全覆盖。 |
| 2021年12月底前 | 对6家重点用车企业按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加强重点用车单位门禁视频系统建设及联网工作的通知》联网规范有关要求，安装门禁系统。 |
| 非道路移动机械环境管理 | 排放检验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120辆以上，做到施工工地、物流园区、高排放控制区等重点场所全覆盖。 |
| 用地结构调整 | 扬尘综合整治 | 道路扬尘综合整治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65%。 |
| 强化降尘量控制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建成区降尘量不高于7吨/月·平方公里。 |
| 秸秆综合利用 | 加强秸秆焚烧管控 | 2022年3月底前 | 全面禁止秸秆露天焚烧。 |
|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| 2021年12月底前 |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%以上，其中还田利用率达到72%以上。 |
| 能力建设 | 源排放清单编制 | 源排放清单编制 | 2021年12月底前 | 动态更新2020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。 |